

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
有毒有害物质排放计划



中山市产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



1、有毒有害物质的识别方法

根据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试行)(GB36600-2018),表1和表2所罗列的所有物质与企业生产所涉及的原辅料进行筛选。

2、有毒有害物质识别及用量统计

对照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试行)

(GB36600-2018)表1和表2中所列物质,渗滤液处理厂并未涉及表内的化学品单品,但项目处理的渗滤液为高浓度有机废水,且成分复杂,含有各类重金属和挥发性、半挥发性有机物,因此,渗滤液处理厂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主要为垃圾渗滤液。另外,渗滤液处理后产生的污泥,同样成分复杂,含有重金属和各类有机物,也为有毒有害物质。

表1 有毒有害物质识别结果表

物质名称	涉及量	单位	性状	存在位置	有毒有害物质
垃圾渗滤液	115017	m ³ /a	液体	渗滤液处理池	重金属、有机物
渗滤液处理污泥	2034	t/a	固体	污泥脱水间	重金属、有机物

3、有毒有害物质排放计划

本项目为渗滤液处理厂,主要目的是将垃圾渗滤液处理为符合排放标准要求的废水,处理后的废水中重金属和有机物含量大大降低,排放后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,不再属于有毒有害物质。项目产生的污泥经脱水后立即运至垃圾焚烧厂处理,不自行处置,因此污泥的排放量为0。

表2 有毒有害物质排放统计表

物质名称	有毒有害物质	排放量	单位	排放去向
垃圾渗滤液	重金属、有机物	0	m ³ /a	处理至达标排放
渗滤液处理污泥	重金属、有机物	0	t/a	焚烧发电厂